



景泰县人民法院文件

景法发〔2025〕136号

景泰县人民法院

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

甘肃省财政厅：

按照财政厅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，我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已如期完成。现将我院《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》及《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表》随文上报，请审示。

附件：1. 景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。

2. 景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表。



景泰县人民法院办公室

2025年8月22日印发

2024 年度景泰县人民法院
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

景泰县人民法院

2025 年 5 月 13 日

一、基本情况	1
(一) 部门主要职能	1
(二) 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	1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	2
(一) 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	2
(二) 自评范围	2
(三) 自评工作程序	2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	3
(一) 部门决算情况	3
(二)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	3
(三)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	5
(四)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	10
四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	11
(一) 业务费	11
(二) 法庭运维费项目	15
(三) 第一批“全省法院维修改造”项目	18
(四) 全省法院“两庭建设”资金	20
五、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	23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	23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	23

景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

景泰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，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，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，其主要职责是：

1、审判法律规定由景泰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案件。

2、审理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。

3、审判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。

4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，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、法律。

5、承办其他应由人民法院负责办理的工作。

（二）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

1. 内设机构

景泰县人民法院现有内设机构 10 个，包括综合办公室（司法警察大队、办公室、财务室）、政治部（机关党委）、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、执行庭（局）、民事审判庭、刑事审判庭、行政审判庭（综合审判庭）、审判管理办公室（研究室）及原保留的派出机构上沙沃人民法庭和喜泉人民法庭。

2. 所属部门概况

我院无直属事业部门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

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，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，科学分析，精准评价，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。工作启动后，严格按照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甘发〔2018〕32号）等文件的要求，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。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、统筹兼顾、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，以我院2024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要求、行业规划、部门职责等为依据，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，对我院2024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。

（二）自评范围

本次预算绩效自我评价，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、省对市县转移支付、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自评所有对象为法庭运维费、业务费两个项目自评、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。

（三）自评工作程序

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：

1. 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，

收集各业务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、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。

2. 整理分析相关资料，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，填写《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》。

3. 总结评价结论，归纳问题，分析原因，提出改进措施，完成《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》撰写。

4. 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，进行内部审核，对自评表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，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，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（一）部门决算情况

2024 年度景泰县人民法院年初预算 2,209.38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 2,586.49 万元，实际支出数 2,575.92 万元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59%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经综合评价与分析，景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95.02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：

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

一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得分率
预算执行率	10	9.96	99.6%
部门管理	20	19	95%
履职效果	60	57.05	95.08%

能力建设	10	9.01	90.1%
合计	100	95.02	95.02%

1. 总体绩效目标

(1) 坚持服务大局、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，忠实履行法律职责，切实抓好审执工作，着力打造过硬队伍，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(2) 聚焦服务大局，司法保障作用全面凸显。

(3) 加强我院装备配备工作，及时采购各项设备，采购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达 100%，有效保障我院审判业务的开展。

2. 实际完成情况

(1) 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9586 件，审执结 9064 件，其中诉前化解 2036 件，18 项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全部同比趋优，审判质效综合排名居全市法院前列。

(2) 强化民生司法保障，审结各类民商事诉讼案件 3085 件，其中调解 1437 件、撤诉 535 件，调撤率 63.92%。维护正常经济金融秩序，审结金融借款、民间借贷合同纠纷案件 657 件。开展根治欠薪专项清理，审结劳动争议、劳务合同纠纷案件 311 件。增进枝叶关情的民生福祉，审结涉就业、医疗、养老、教育等案件 203 件。妥善化解涉土地流转纠纷等案件 68 件，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。筑牢“一老一小”、妇女法治护盾，审结婚姻家庭、抚养赡养纠纷等案件 538 件，其中调撤案件 489 件，调撤率 90.89%，守“小家”和谐、护“大家”安定。深化“治愈式”家事审判，适时制发“四令

三书一卡”，发出全省法院首份《关爱未成年子女提示卡》《家庭教育告诫书》和《指定临时监护人告知书》，以司法温情护“未”成长。筑牢反家暴防线，为 11 名被家暴当事人发出《人身安全保护令》，向弱者提供司法“护身符”。

(3) 完成各项装备的采购工作，采购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达 100%。

(三)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完成情况分析

我院 2024 年年初预算 2,209.38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 2,586.49 万元，实际支出数 2,575.92 万元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59%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9.96 分，得分率 99.6%。

2. 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、财务管理、采购管理、资产管理、人员管理、重点工作管理 6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10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9 分，得分率 95%。

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：2024 年度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1,710.49 万元，实际支出数 1,699.92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9.38%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2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：2024 年度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876.00 万元，实际支出数 876.00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%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2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：2024 年“三公经费”年全年预算数和全年支出数 57.24 万元，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为 100%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2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结转结余变动率：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末无结转和结余，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为-100%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2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：我院根据《景泰县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》进行财务管理，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，在预算执行、事项支出、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，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，具备可操作性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1.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资金使用规范性：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、手续齐全，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，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，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，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1.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政府采购规范性：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，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，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。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1.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资产管理规范性：2024 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，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，各类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置合理、处置规范，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，资

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1.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在职人员控制率：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，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，编制人数 66 人，在职人员 66 人，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95.45%。该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2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：我院针对重点工作，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，制度合法、合规、完整，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。指标分值 2 分，自评得分 1.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3. 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目标、部门效果、服务对象满意度及社会影响 4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16 个三级指标。履职效果指标分值 60 分，自评得分 57.05 分，得分率 95.08%。

二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得分率
部门履职指标	33.3	32.88	98.74%
部门效果	9.99	8.13	81.38%
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10	100%
社会影响	6.71	6.04	90.01%
合计	60	57.05	95.08%

(1) 部门履职指标

部门履职指标下设 10 个三级指标，部门履职指标分值 33.3 分，自评得分 32.88 分，得分率 98.74%。

① 产出数量指标分析

购置办案办公设备：年度目标=100%，实际完成 100%，

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刑事案件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24 分，得分率 97.30%。

民事案件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8.67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执行案件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1.72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购置车辆数：年度目标=100%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

一审服判息诉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3\%$ ，实际完成 90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上诉案件发回重审率：年度目标 $\leq 4.20\%$ ，实际完成 1.46%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采购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5\%$ 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

法定审限内结案率：各项审判执行质效指标持续保持高位运行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%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装备购置工作完成及时性：2024 年我院设备购置工作已按时完成，并全部通过验收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 分，得分率 90.09%。

(2) 部门效果目标

部门效果指标分值 9.99 分，自评得分 8.13 分，得分率 81.38%。

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

执行标的到位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35\%$ ，实际完成 38.43%，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

一审案件调撤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70\%$ ，实际完成 74.62%，达到目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裁判文书上网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4\%$ ，实际完成 41.56%，未达到目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1.47 分，得分率 44.14%。

(3) 服务对象满意度

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人民群众满意度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人民群众满意度：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，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，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，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，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诉累，因此得到了人民群众的好评，人民群众满意度为 90%。该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(4) 社会影响

单位获奖情况：本年度我荣获“全省‘八五’普法中期

先进集体”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 分，得分率 90.09%。

违法违纪情况：2024 年我院未出现违法违纪情况。该指标分值 3.38 分，自评得分 3.04 分，得分率 89.94%。

4. 能力建设

能力建设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9.01 分，得分率 90.1%。

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：我院中期规划完整清晰、内容全面可行，能够为未来的工作明确目标、方向和内容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 分，得分率 90.09%。

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：我院高度重视人员能力的培养，在人员培训方面，严格展开培训活动，为法院的长期发展储备优秀人才，不断完善人员培训机制，积极加强干警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。该指标分值 3.33 分，自评得分 3 分，得分率 90.09%。

档案管理完备性：我院严格规范和完善各项档案管理工作，在档案收集、保管方面管理到位，有效执行，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，取得了良好的成效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3.34 分，自评得分 3.01 分，得分率 90.12%。

（四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：裁判文书上网率均未达到年度目标值。因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，指标值设置偏高。下年度我院将加强预算绩效知识学习，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。

四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2024 年，我院预算支出项目为 4 个，通过自评，4 个项目结果为“优”。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：

（一）业务费

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1.34 分，绩效等级为“良”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、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，下设 8 个二级指标和 17 个三级指标。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%，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一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得分率
预算执行率	10	10	100%
成本指标	20	18	90%
产出指标	40	34.84	87.1%
效益指标	20	18.5	92.5%
满意度指标	10	10	100%
合计	100	91.34	91.34%

1. 项目支出预算总体情况

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215.29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 285.00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 285.0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满分 10 分，得分 10 分。

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合理的使用业务费，有效保障审判工作的良好运转，当年案件审判优质高效完成，提高案件执结率、结案率，确保受理、审判等工作顺利完成。

3.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 1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1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成本控制情况：我院业务费年初预算数为 215.29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 285.00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 285.0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，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。该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(2) 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 3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11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34.84 分，得分率 87.1%。

①数量指标分析：

民商事案件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8.67%，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64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：本年度我院维修维护工作按计划完成，完成率 100%。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64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行政案件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54 分，得分率 97.25%。

执行案件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85\%$ ，实际完成 91.27%，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64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②质量指标分析：

当庭裁判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30\%$ ，实际完成 72.51%，因指标设置不合理，导致实际完成值大于 130%，达到反向扣分。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0 分，得分率 0%。

维修维护合格率：年度目标=100%，实际完成100%，该指标分值3.64分，自评得分3.64分，得分率100%。

一审案件陪审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80\%$ ，实际完成 90%，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41 分，得分率 93.68%。

执行案件执结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80\%$ ，实际完成 91.27%，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27 分，得分率 89.84%。

③时效指标分析：

法定审限内结案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3.64 分，自评得分 3.54 分，得分率 97.25%。

受理案件及时性：本年度我院及时办理各类案件，该指标分值3.6分，自评得分3.24分，得分率90%。

维护维修及时性：本年度我院对各种设备设施及时进行维修维护，该指标分值3.64分，自评得分3.28分，得分率 90.11%。

（3）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3个二级指标，下设4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20分，自评得分18.5分，得分率92.5%。

①经济效益指标

经济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

得分 4.5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挽回群众经济损失效果：我院妥善审执结追索劳动报酬等案件，有效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，挽回群众经济损失效果明显。该指标分 5 分，自评得分 4.5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②社会效益指标

社会效益指标下设 2 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9.5 分，得分率 95%。

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有效性：通过依法惩治刑事犯罪、妥善化解民事纠纷、努力破解执行难题，显著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有效性，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4.5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60\%$ ，实际完成 64.83%。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为 100%。

③生态效益指标

生态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4.5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打击生态犯罪，维护生态秩序：本年度有效打击生态犯罪，维护生态秩序。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4.5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（4）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人民群众满意度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人民群众满意度：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，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，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，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

福感和安全感，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诉累，因此得到了人民群众的好评，人民群众满意度为 95%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，得分率为 100%。

4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当庭裁判率因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，指标值设置偏底。下年度我院将加强预算绩效知识学习，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。

(二) 法庭运维费项目

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法庭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5.5 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、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，下设 6 个二级指标和 12 个三级指标。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%，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一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得分率
预算执行率	10	10	100%
成本指标	20	18	90%
产出指标	40	39.5	98.75%
效益指标	20	18	90%
满意度指标	10	10	100%
合计	100	95.5	95.5%

1.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法庭运维费项目年初预算数、全年预算数以及全年执行数均为 16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满分 10 分，得分 10 分。

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有效保障了上沙沃法庭和喜泉法庭案件审判工作能够

顺利开展，工作环境得到优化，后勤保障能力得到提升，确保了 2024 年我院法庭工作正常运行。

3.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一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1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成本控制情况：我院法庭运维费全年预算数和实际支出数均为 16 万元，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，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。该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（2）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 3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8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39.5 分，得分率 98.75%。

①数量指标分析：

保障法庭个数：我院保障了上沙沃法庭和喜泉法庭正常运转，改善了我院基层法庭办公、办案条件，为其提供了稳定的经费保障，实际完成 2 个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法庭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完成率：上沙沃法庭和喜泉法庭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及水电暖的维修维护，改善了我院基层法庭办公、办案条件，为其提供了稳定的经费保障。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法庭水电暖保障工作完成率：我院本年度法庭水电暖供应保障工作均已完成，保障了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，达到年

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为 100%。

②质量指标分析：

安防系统稳定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5%，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法庭日常运转稳定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5%，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设备设施完好率：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5%，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：年度目标=100%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5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③时效指标分析：

设备设施维修及时性：2024 年我院设备设施维修工作已按时完成，并全部通过验收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5 分，自评得分 4.5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（3）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1个二级指标，下设2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20分，自评得分18分，得分率90%。

提升审判环境整洁性：通过上沙沃法庭和喜泉法庭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及水电暖的维修维护，使工作环境得到优化，有效提升审判环境整洁性，完成了年度指标，该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9分，得分率90%。

有效保障审判服务：本年度我院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及水电暖的维修维护，使工作环境得到优化，为审判服务提供了有效保障。该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9分，得分率90%。

(4) 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派出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，年度目标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95%。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4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差。

(三) 第一批“全省法院维修改造”项目

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第一批“全省法院维修改造”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4.67 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、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，下设 7 个二级指标和 7 个三级指标。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%，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一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得分率
预算执行率	10	10	100%
成本指标	20	18	90%
产出指标	40	38.67	96.68%
效益指标	20	18	90%
满意度指标	10	10	100%
合计	100	94.67	94.67%

1.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第一批“全省法院维修改造”项目全年预算数以及全年执行数均为 6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满分 10 分，得分 10 分。

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完成维修改造项目，合理有效使用资金。

3.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 2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2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成本控制情况：我院法庭运维费全年预算数和实际支出数均为 60 万元，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，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9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保护生态环境：2024 年我院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成效，增强了生态环境保护意识。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9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(2) 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 3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3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38.67 分，得分率 96.68%。

① 数量指标分析：

保障法庭个数：我院保障了上沙沃法庭和喜泉法庭正常运转，改善了我院基层法庭办公、办案条件，为其提供了稳定的经费保障，实际完成 2 个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13.33 分，自评得分 1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② 质量指标分析：

维修维护验收通过率：年度目标=100%，实际完成 100%，该指标分值 13.33 分，自评得分 13.33 分，得分率 100%。

③时效指标分析:

维修维护及时性:2024 年我院设备设施维修工作已按时完成,并全部通过验收,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 13.34 分,自评得分 12.01 分,得分率 90.03%。

(3)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1个二级指标,下设1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20分,自评得分18分,得分率90%。

改善基层法庭办案条件:本年度我院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及水电暖的维修维护,使工作环境得到优化,改善法庭办案条件。该指标分值10分,自评得分9分,得分率90%。

(4)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工作人员满意度,年度目标 $\geq 85\%$,实际完成90%。指标分值10分,自评得分10分,得分率100%。

4.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差。

(四)全省法院“两庭建设”资金

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全省法院“两庭建设”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0.57 分,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、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,下设 6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。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%,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:

一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得分率
预算执行率	10	10	100%
成本指标	20	18	90%
产出指标	40	39.34	98.35%
效益指标	20	13.23	66.15%
满意度指标	10	10	100%
合计	100	90.57	90.57%

1.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全省法院“两庭建设”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以及全年执行数均为 20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满分 10 分，得分 10 分。

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按时完成全省法院“两庭建设”项目。

3.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一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1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成本控制情况：我院法庭运维费全年预算数和实际支出数均为 200 万元，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，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。该指标分值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得分率 90%。

(2) 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 3 个二级指标，下设 5 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39.34 分，得分率 98.35%。

①数量指标分析:

民商事案件结案率: 年度目标 $\geq 90\%$, 实际完成 98.67%, 该指标分值 8 分, 自评得分 8 分, 得分率 100%。

年度采购车辆数量: 年度目标=1 辆, 实际完成 1 辆, 该指标分值 8 分, 自评得分 8 分, 得分率 100%。

刑事案件结案率: 年度目标 $\geq 90\%$, 实际完成 100%, 该指标分值 8 分, 自评得分 7.78 分, 得分率 97.25%。

②质量指标分析:

采购验收合格率: 年度目标 $\geq 90\%$, 实际完成 100%, 该指标分值 8 分, 自评得分 7.78 分, 得分率 97.25%。

③时效指标分析:

法定审限内结案率: 年度目标 $\geq 90\%$, 实际完成 100%, 该指标分值 8 分, 自评得分 7.78 分, 得分率 97.25%。

(3) 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1个二级指标, 下设2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20分, 自评得分13.23分, 得分率66.15%。

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: 年度目标=100%, 实际完成100%, 该指标分值10分, 自评得分10分, 得分率100%。

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: 年度目标 $\geq 40\%$, 实际完成 54.83%, 该指标分值10分, 自评得分3.23分, 得分率32.3%。

(4) 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工作人员满意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, 指标分值10分, 自评得分10分, 得分率100%。

我院积极审判各类案件, 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, 从人

员配置到案件审理公正性以及案件执行力度着手，法院的一切工作最终都是为人民群众服务，只有得到人民群众认可，法院的相关工作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，工作人员及人民群众满意度都较高。

4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差。

五、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2024 年，我院转移支付自评项目为 1 个，通过自评，结果为“优”，自评情况分析如下：自评情况按相关规定不予公开。
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，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。根据政策文件规定，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 2024 年度决算中，随同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